

西安市卫生学校恢复主楼学生宿舍及
部分行政教师办公室临时性劳务项目
合同

北京四通搬家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01 日



西安市卫生学校恢复主楼学生宿舍及部分行政教师办公室临时性
劳务项目合同

甲方：西安市卫生学校

联系人：

电话：

乙方：北京四通搬家有限公司

联系人：赵四娃

电话：1582909233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搬迁服务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一、项目内容

项目名称：西安市卫生学校恢复主楼学生宿舍及部分行政教师办公室临时性
劳务项目

项目内容：主要配合恢复工作，包括但不限于部分办公室整体搬移摆放、地下室库房搬移摆放、实验室大件设施设备调配及物品摆放、学生用架子床和八门柜拆装、室内外保洁、南院教师临时办公场所回迁布置等。恢复区域为主楼一至四层及负一层和南院教师办公区域。

项目要求：甲方委托乙方派驻劳务人员及车辆，由校方统一协调统筹工作。

二、项目费用及结算方式

1、费用清单

序号	项目内容		单价 (元/人/日)	备注
1	人工费	架子床拆装搬运	390.00	含人员保险费及税费
2		办公室搬运摆放		含人员保险费及税费



3		实验室大件设备搬运		含人员保险费及税费
4		地下室库房搬移摆放		含人员保险费及税费
5		8 门柜拆装搬运		含人员保险费及税费
6		室内外保洁		含人员保险费及税费
7		南院教师临时办公场所回迁布置		含人员保险费及税费
8	车辆费	车辆运输及保险 (4.2 米货运车辆 2 辆)		含车辆保险费及税费
9	材料费	打包材料	缠绕膜 220.00 元/卷 气垫膜 260.00 元/卷 资料箱 7.00 元/个	按实际使用量结算
最终价格以实际人员数量、天数、车辆使用天数、材料用量据实结算。				

2. 开票要求

乙方按照实际搬运车次、人工及材料使用量及合同约定单价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税率为 6%。如遇国家政策调整，应按国家政策要求提供相应发票，如因国家税收政策调整相关税率，合同不含税价格不变。

3. 支付结算方式

最终价格以实际人员数量、天数、车辆使用天数、材料用量据实结算，总价不超过 5 万元。

甲方开票信息：

单位名称：西安市卫生学校

纳税人识别号：1261010043720169XT

地址：西安市卫生学校

电话：029-87821039



开户行：工商银行南关支行

账号：3700021529020001023

乙方汇款信息：

公司名称：北京四通搬家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110102101390968H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街6号8层903

电话：010-51079383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望京支行

账号：11001070200059040026



三、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各部门的新旧址各派一名现场人员协调指挥搬运工作；
2. 负责安排搬出、搬入地点现场的停车位，使搬运工作能顺利进行；
3. 办公物品提前打包，贴注标签，易碎物品做好明显标记，以便到位后能一次性码放到位，摆放整齐。
4. 物品到达新址后，满足物品搬迁移入要求，甲方确认货物无损后签字。
5. 甲方人员的私人物品：如手袋、现金、有效证件、首饰等贵重物品应随身保管好；
6. 如因乙方车辆及人员缺乏，导致原定计划完不成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增派相应的车辆、车次或人员。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将甲方所需车辆及人员按照要求的时间、地点准时派到位。
2. 乙方人员做到统一着装、举止文明、安全快捷、合理码放。
3. 乙方派1名现场督导，现场督导人员佩戴胸卡、配有移动通讯工具，以便协调现场的搬运工作并与甲方人员保持密切沟通。
4. 做到24小时服务，保证甲方的用车用人需求，甲方需提前至少24小时订车，乙





求实

高效

开拓

创新

方每日最少提供给甲方 2 辆车和 4 名拆装搬运工人。

5. 按照甲方的指定地点将物品一次性码放到位。
6. 对服务过程中造成的货物损坏、人身伤害等承担全部责任。乙方确保安全生产，明确其对作业安全的权责。
7. 搬运时，保证现场人员及搬运物品的安全，保证现场（墙面、地面、路沿、绿植等）完整，如因乙方自身原因在搬迁过程中出现物品损坏、建筑成品损坏、净房环境破坏、配套设施损坏、人身安全事故及其他影响业主整体工程进度的事故，事故引起的损坏由乙方负责赔偿。
8. 搬迁所需的人员、材料、工具、车辆等由乙方负责。
9. 负责甲方指定的所有物品的搬迁任务。
10. 自行承担人员薪酬、社保、保险等费用，与甲方无劳动关系。

四、违约责任

1. 搬运过程中，乙方要采取措施，确保甲方所搬迁物品及其他设备绝对安全，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赔偿或补偿全部损失，损失由甲方进行核算。
2.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解除合同的，解除方应按合同总金额的 % 支付对方违约金，并赔偿由此引致的经济损失。
3. 在搬迁过程中因甲、乙各方原因产生纠纷，导致对方人员、车辆受损，由各自负责处理赔付。
4. 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赔偿等，甲方有权直接从应付款项中扣除。
5. 甲方逾期付款，每逾期一日按未付金额的 % 支付违约金。

五、争议的解决

1. 双方承诺致力于以高尚的道德规范、行业准则和商业惯例开展业务合作，确保在诚实守信、公开透明、依法合规的前提下签订和履行本合同。

2. 本协议如发生纠纷，在尊重甲方意见的前提下，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有权利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六、保密要求

乙方有义务对甲方提供的一切资料和信息予以保密。任何一方未经另一方事前书面同意，不得透露与另一方有关的资料及其与本合同有关商业情报。只有在政府有关部门



经正当程序要求提供相关资料时，其中一方才可以透露有关资料，但应事前书面通知另一方。乙方违反本条保密义务时应对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

七、合同变更终止

1. 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除非此变更以明确的书面形式提出并由双方履行与本合同相同的签字盖章程序。
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达成的口头合同需经双方书面确认并履行与本合同相同的签字盖章程序，否则对任何一方均无约束力。
3. 如遇特殊原因，经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提前终止，但不免除双方当事人到合同终止日期之前根据本合同已产生的任何权利义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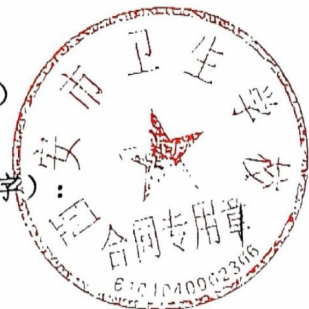
八、合同生效

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有效期1年。
2. 本合同一经共同签署，双方必须严格履行，不得违约，否则，造成的所有损失均由违约方承担。
3. 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本合同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乙方：（盖章）北京四通搬家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